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河南优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河南优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公司”、“优德医疗”)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河南优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根据华泰联合证券与优德医疗签订的《辅导协议》及制定的《辅导计划》,辅导工作小组由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线的肖斯峻、沈钟杰、郑文锋、高思源等4人组成辅导小组,由肖斯峻任组长。

以上辅导小组成员均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正式从业人员,辅导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其担任辅导工作的企业均未超过四家,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具备辅导资格。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辅导期为2021年10月1日至2022年1月12日。

2、辅导方式

(1) 华泰联合证券的辅导人员通过仔细审阅、研究、分析发行人提供的书面材料,以及采取访谈和发放资料清单的方式进行专题调查来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并就存在的问题提出专业意见,在对整改的原则、方式、内容进行专题研究后,与公司协商确定整改方案;根据确定的整改方案督促公司进行整改,持续检查整改实施情况。

(2) 指定接受辅导人员阅读有关法律法规、证券、财务等方面的书籍,使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对股份公司的设立与运作、证券与证券市场、股票的发行与上市以及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财务管理、股利政策等方面的知识有较深刻的了解,使公司普通职工对股份公司、证券市场及股票等有一般的认识。

(3) 难以采用面授方式时,将采用电子邮件、传真或电话形式进行辅导。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1、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定期召集中介机构例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公司从各方面改善规范运作,并取得了持续良好的效果。

2、完善公司内部控制

本辅导期内,华泰联合证券持续跟踪发行人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生产经营、财务规范等方面。督促公司进一步规范相关制度,理顺部门设置和人员管理,提高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和完整,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要求。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目前,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但仍需按上市公司的标准持续完善,辅导工作小组将同其他中介机构协助公司持续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及时发现内控

制度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提供相应解决建议并督促公司积极整改落实。公司作为拟上市公司，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需进一步学习中国证监会对于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董监高持股等证券市场相关的法律法规，充分理解自身所应承担的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义务。辅导人员将进一步督促公司及其相关人员对于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的学习。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部分房产未办理房产证

问题描述：优德医疗目前有部分自有房产尚未取得房产证。

解决措施：公司正进一步推进取得房产证事宜。

2、需进一步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规

问题描述：公司作为拟上市公司，需进一步学习证监会对于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董监高持股等证券市场相关的法律法规，充分理解自身所应承担的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义务。

解决措施：辅导人员将进一步督促公司及其相关人员对于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的学习。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华泰联合证券辅导小组（肖斯峻、沈钟杰、郑文锋、高思源）将与其他中介机构继续对公司的财务、公司治理、公司业务等方面进行尽职调查，对已发现的问题，督促公司尽快进行整改及规范；同时，安排被辅导人员继续进行其他有关企业上市、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的培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河南优德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肖斯峻

肖斯峻
郑文锋

郑文锋

沈钟杰

沈钟杰

高思源

高思源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